

博罗县泰美镇源木原作门板加工厂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0年5月17日，博罗县泰美镇源木原作门板加工厂根据国务院新修订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相关规定和要求，在惠州市博罗县组织召开博罗县泰美镇源木原作门板加工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验收工作组由博罗县泰美镇源木原作门板加工厂（建设单位）、广东立德检测有限公司（检测单位）、广东绿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设计、施工单位）以及邀请3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听取了相关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境保护执行情况、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关于验收检测情况的介绍，现场检查了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及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查阅了验收监测报告，并核实了有关资料，依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和技术规范，经认真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博罗县泰美镇源木原作门板加工厂位于博罗县泰美镇小罗路298号（经纬度为E114.4675°, N23.3020°）。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占地面积3680平方米，建筑面积3000平方米。主要从事推拉门、吸塑门板、极简门板的生产，年产推拉门2万平方米，吸塑门板4万平方米，极简门板2万平方米。项目现有员工30人，全年生产天数为280天，每天工作8小时。

（二）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博罗县泰美镇源木原作门板加工厂于2019年1月委托湖北黄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罗县泰美镇源木原作门板加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1月11日经惠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同意建设，报告表批复文号：惠市环（博罗）建[2019]323号。2020年3月26日完成国家排污许可登记，并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2441322MA52F8Q66R001Z）。

（三）投资情况：该项目实际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6万元。

（四）验收范围：《博罗县泰美镇源木原作门板加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主体工程和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

同意 审核通过 建议通过 审批通过

(五) 验收工况: 工况稳定, 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要求。

二、建设项目变动情况:

建设工程内容与环评文件及批复基本一致, 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 履行了环保审批手续, 制定了一系列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一) 废水

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水产生, 喷胶工序原计划使用水帘柜喷淋, 现改用过滤棉过滤粉尘, 产生的废过滤棉交由东莞中普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纳污管网, 进入泰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二) 废气

项目喷胶、封边工序产生的废气经收集由1套“粉尘过滤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项目木料在开料、机加工、打磨等工序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由1套布袋除尘设备处理后通过1根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三) 噪声

项目通过对高噪声设备进行隔音和减震等措施、合理安排生产时间、生产设备进行合理布局等措施来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

项目木材边角料、收集的粉尘、金属碎屑和废包装材料收集后交由专门的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容器/空桶等危险废物,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员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四、验收检测结果

根据广东立德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博罗县泰美镇源木原作门板加工厂检测报告》(报告编号:LDT2003056):

(一) 废气

喷胶、封边工序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处理后, 苯、甲苯与二甲苯合计、总 VOC

孙伟 宁晓海 陈永华 唐建峰 朱魏江 李振华

Cs 排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家具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第Ⅱ时段排放限值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B; 开料、机加工、打磨等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排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二)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 厂界环境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五、验收结论和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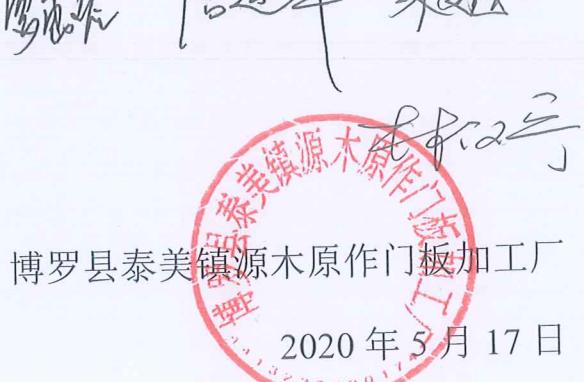
(一) 结论

博罗县泰美镇源木原作门板加工厂项目建设内容和环保设施等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 无重大变动。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要求,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 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 建议

- 1、加强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管理, 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严格落实国家关于固体废物环保管理要求, 安全处理处置固体废物。
- 3、做好环境风险防控, 确保环境安全。

验收工作组: 



博罗县泰美镇源木原作门板加工厂

2020年5月17日

博罗县泰美镇源木原作门板加工厂
建设项目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参会人员职称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的身份（如专家、设计单位、环评机构等）
1	博罗县泰美镇源木原作门板加工厂	陈伟	法人代表	1598300744	建设单位
2	广东绿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庄晖	经理	13669586006	设计单位.施工单位
3	广东立德检测有限公司	廖志华	经理	15989894188	检测单位
4	惠州市环境监测站	唐建平	高工	13902623257	专家
5	惠州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吴进良	高工	13413155333	专家
6	惠州市环科院有限公司	李万华	高工	13922339853	专家